

股票代码：000006  
债券代码：112238

股票简称：深振业 A  
债券简称：15 振业债

公告编号：2017-017

## 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上午在振业大厦 B 座 12 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以网络方式送达各董事、监事。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均出席会议，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赵宏伟主持。经认真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》）。

二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）。

三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）。

四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16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》）。

五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%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1,421,054.48 元、

提取 20% 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102,842,108.97 元，两项合计 154,263,163.45 元。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以公司总股本 1,349,995,046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80 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利润 242,999,108.28 元，占本年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778,580,909.98 元的 31.21%。本次分配后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510,868,947.87 元。

六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对外担保公告》）。

七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）。

八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单项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议案》：我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西安振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安公司”）开发的西安振业·泊墅项目由于部分业主未按时足额归还银行购房按揭贷款，西安公司作为贷款担保人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已根据法院判决或担保合同约定，代偿 24 户欠款业主应付银行按揭贷款本金及利息等 59,732,557.60 元，西安公司已依法行使追偿权，并支付相关诉讼、评估费用等 209,845.00 元，上述其他应收款合计 59,942,402.60 元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，基于审慎原则，公司决定于本年度对上述其他应收款 59,942,402.60 元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,848,485.04 元。

九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16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》）。

十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16 年度内部控

制评价报告》)。

十一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)。

十二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)。

十三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)。

十四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》)。

十五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2016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)。

十六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(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)。

上述第一、二、四、五、六、九项议案将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  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振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